2019年度长春新区商务外事局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条例》”），特向社会公布2019年度长春新区商务外事局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截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长春新区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部门专栏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长春新区商务外事局综合科联系。地址：长春市龙湖大路5799号，邮编：130000，电话：81335653，传真：81335602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商务外事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，紧紧围绕商务中心工作，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范围，加大商务运行情况公开力度，加强网页平台建设，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商务外事局新增主动公开信息2条，其中，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2条，含主动公开政策文件1条、征求政策制定意见1条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无。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无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以下方面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机制仍需完善，信息公开的范围仍需拓展。二是注重结果公开，对决策公开、管理公开和服务公开等方面重视不够，信息公开工作普及宣传和对相关政策的解读工作不够到位。

下步改进重点：一是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，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依法公开、及时公开、准确公开。二是完善和改进工作机制，用好新区政务网、企业家微信群、工商联行业商会等平台，灵活信息公开渠道，努力拓展信息公开范围，提高时效性。三是加强决策公开、管理公开和服务公开，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，积极借助新区工商联、“万人助万企”等平台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，开展好咨询服务和政策解读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长春新区商务外事局

2019年12月31日